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中信证券”）作为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线缆”、“公司”）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一）新增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与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等关联方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44,050.00 万元。其中，日常关联销售及提供劳务 11,000.00 万元，关联采购及接受劳务 8,000.00 万元，关联方债权转移 5,000.00 万元，日常关联保理业务及服务费用 20,050.00 万元。日常关联交易费用在预计总额内调配，实际发生总金额控制在全年预计总额范围内。

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五次专门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事项，关联董事及关联委员已回避表决。该事项尚须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二）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类别和金额

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预计与华菱湘钢、衡阳华菱钢管等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44,050.00 万元。日常关联交易费用在预计总额内调配，实际发生总金额控制在全年预计总额范围内。具体情况如下：

1、日常关联销售及提供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度原预计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增加金额	新增后 2026 年度预计总金额	2026 年 1-6 月已发生金额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铜块	4,000.00	3,000.00	7,000.00	2,815.42
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	销售电线电缆	4,000.00	8,000.00	12,000.00	8,645.54
小 计		8,000.00	11,000.00	19,000.00	11,460.96

2、日常关联采购及接受劳务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度原预计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增加金额	新增后 2026 年度预计总金额	2026 年 1-6 月已发生金额
海南华菱资源有限公司	采购铜杆	16,000.00	8,000.00	24,000.00	4,637.93
小 计		16,000.00	8,000.00	24,000.00	4,637.93

3、关联方债权转移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度原预计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增加金额	新增后 2026 年度预计总金额	2026 年 1-6 月已发生金额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债权转移	10,000.00	5,000.00	15,000.00	3,027.00
小 计		10,000.00	5,000.00	15,000.00	3,027.00

4、日常关联保理业务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 年度原预计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增加金额	新增后 2026 年度预计总金额	2026 年 1-6 月已发生金额
华菱保理	保理业务	-	20,000.00	20,000.00	6,111.21
	保理服务费用	400.00	50.00	450.00	47.76
小 计		400.00	20,050.00	20,450.00	6,158.97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注册地 址	关联 关系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杨建华	1,020,000.00	一般项目：钢、铁冶炼；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钢压延加工；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炼焦；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固体废物治理；进出口代理；离岸贸易经营；货物进出口；报关业务；报检业务；技术进出口；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装卸搬运；销售代理；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广告制作；组织体育表演活动；体育竞赛组织；计量技术服务；标准化服务；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建筑用钢筋产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湘潭市岳塘区钢城路	公司最终控股股东的企业

海南华菱资源有限公司	张志勇	30,000.00	许可经营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供电业务；食品销售（许可经营项目凭许可证件经营）一般经营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耐火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非食用植物油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建筑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五金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稀土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国际货物运输代理；食用农产品批发；木材收购；软木制品销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经营范围中的一般经营项目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海南）向社会公示）	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新英湾区保税港区2号办公楼A752室	公司最终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	何航	514,800.00	黑色金属冶炼、加工及其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湖南省衡阳市蒸湘区大栗新村10号	公司最终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深圳华菱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周欣	50,000.00	一般经营项目：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供应链管理；物流方案设计；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经济信息咨询；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投资顾问（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无。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听海大道5059号前海鸿荣源中心A座704B	公司最终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二）最近一期财务数据（2025 年年报）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	-----	-----	------	-----

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	6,134,244	2,944,603	4,601,767	124,874
海南华菱资源有限公司	404,513	24,503	1,723,653	3,937
衡阳华菱钢管有限公司	2,027,711	730,592	901,741	25,307
深圳华菱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48,115	50,846	24,856	3,228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在与公司日常交易中均能履行合同约定，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并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参考市场价格确定，交易原则客观、公平、公正，价格公允。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交易为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与关联方签订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同时，由于该交易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小，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对上述关联方产生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五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新增预计。公司本次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基于公司日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开展的正常商业行为，关联交易定价参照市场价格，遵循公平、公正、公

允的原则，不存在利益输送，亦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运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亦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六、公司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关联委员已回避表决。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新增 2026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为满足公司业务的发展需要，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往来，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是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制定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计委员会同意关于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内容。

七、董事会意见

2026 年 8 月 2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内容。

八、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上述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五次专门会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及关联委员已回避表决。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上述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为公司开展日常经营活动所需，未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上市公司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产生依赖。本次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华菱线缆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罗 峰

姚伟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